

公司代码：603318

公司简称：派思股份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桂玲	个人原因	陈国辉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谢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君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5 年度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59,410.24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0,598,842.24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59,884.22 元，加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143,720,970.98 元，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162,259,929.00 元。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的总股本 121,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送红股 10 股（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475,000.00 元，合计派发股票股利为人民币 121,9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同时，以总股本 121,9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121,9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365,700,000 股。

前述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中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关于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派思股份	指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派思投资	指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Energas Ltd.	指	派思有限公司，注册于开曼群岛，系本公司股东
成大沿海基金壹期	指	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壹期(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金百城投资	指	大连金百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
佳诚能源	指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注册于大连市，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派思香港	指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Energas Gas-System (Hong Kong) Co., Limited)，注册于香港，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派思	指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于北京，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陕西派思	指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注册于陕西省西安市，系本公司参股公司
派思新能源	指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于大连市，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派思装备	指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注册于大连市，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派思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DalianEnergas Gas-System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nerg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谢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启明	洪晓丹
联系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42号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42号
电话	0411-62493369	0411-62493369
传真	0411-62493555	0411-62493555
电子信箱	dmbgs@energass.cn	dmbgs@energass.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鹏工业城73#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600
公司办公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福泉北路4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6600
公司网址	www.energass.cn
电子信箱	dmbgs@energass.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派思股份	603318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合肥市马鞍山南路世纪阳光大厦 19-2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新荣、蔡浩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4301-4316 房)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蒋继鹏、赵瑞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44,508,664.56	362,448,320.84	-4.95	383,529,143.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59,410.24	35,842,351.54	-46.27	50,157,90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32,400.86	34,186,598.36	-49.30	45,639,80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095.68	5,516,613.98	-4,172.03	28,802,200.3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918,579.81	287,095,903.80	60.89	257,425,633.10
总资产	952,494,289.00	657,063,722.88	44.96	566,323,989.73
期末总股本	120,400,000	90,300,000	33.33	90,3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0	-57.50	0.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0	-57.50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38	-57.89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13.26	减少8.45个百分点	2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12.64	减少8.31个百分点	19.7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50.87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1,793.97 万元, 降幅 4.95%。公司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国内外经济表现不佳, 工业用电增长乏力, 煤炭、石油价格持续处于低位, 天然气发电的替代效应不明显, 使得国内燃气发电的投资规模减少, 投资速度受到不同程度影响。

(2)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3.24 万元, 较 2014 年减少 1,685.42 万元, 降幅 49.30%。公司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为应对燃气电厂投资规模下降的不利影响, 公司积极拓展天然气应用其他领域, 如分布式能源、加气站、LNG 液化等, 销售费用、人工费用以及借款成本均有所增加, 而销售后的回款情况不佳, 使得 2015 年期间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 因受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影响, 公司货款回收较上年同期减少, 加之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 使得经营性支出增加, 导致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值。

(4) 报告期内, 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总额和期末总股本均增加, 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4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增加股本 3,010 万元, 增加资本公积 12,501.34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无

九、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2,937,017.50	117,734,005.95	61,523,910.77	122,313,73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51,629.60	12,916,826.99	4,786,412.91	5,807,79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51,629.60	12,904,985.94	3,672,961.43	5,006,08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08,981.50	-4,517,304.81	-96,615,919.68	-24,395,889.6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2,196.76	1,513.08	-24,203.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0,000.00	1,475,000.00	5,031,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733.38	471,699.02	304,160.76
所得税影响额	-340,060.48	-292,458.92	-792,858.30
合计	1,927,009.38	1,655,753.18	4,518,098.9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1、主要业务**

公司是燃气输配和燃气应用领域（以天然气发电为主）的成套设备供应商，主营业务是从事燃气输配和燃气应用领域相关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务。

根据产品用途分类，公司产品可分为燃气输配系统、燃气应用系统、备品备件三大类。

2、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订单式”经营模式，即根据客户的具体应用需求进行系统工艺设计（功能性设计）、机械集成成套设计、标准设备选型和非标设备设计，根据上述设计方案采购所需原材料，按照生产工艺要求进行加工制造，将各类设备按照生产工艺流程组装在一起，并经过检查、检验及测试，将产品销售给客户。

3、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天然气应用装备制造业。随着国家政策对天然气应用的鼓励、天然气产消费量的增加、天然气应用领域的拓展，以及清洁能源对环境治理的积极作用，从长远来讲，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但是最近几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出现较大变化，煤炭石油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天然气价格优势不明显，燃气应用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经营和管理面临较大的挑战。公司一方面大力拓展燃气装备的主营业务，采取多种措施不断提升业务规模，另一方面围绕天然气应用领域，积极向分布式能源、LNG 液化、加气站、新能源开发等领域拓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1、2015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增加 20,626.25 万元，主要是受下游客户资金紧张影响，公司货款回收较上年同期减少。

2、2015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较上年期末增加 8,131.55 万元，主要是支付增压站项目及货物采购款较大所致。

3、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6,060.79 万元，主要是公司募投项目生产基地项目二期和研发中心项目在 2015 年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核算。

4、2015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增加 1,594.17 万元，主要是预付设备款、土地款增加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22,075,200.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3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工艺设计优势

公司的核心技术集中体现在系统工艺设计能力。公司产品属于非标压力容器设备，主要应用于燃气发电领域。公司需要根据客户的具体技术要求定制产品。在产品系统集成设计环节，公司需结合产品运行时的工况环境、燃气气质条件、输入输出的参数要求、燃气轮机主机的规格型号、客户对产品的技术标准等要求，综合运用化工、材料、力学、机械、结构、仪表、电气等多学科领域知识，开展系统集成、设备选型、工艺设计等技术性工作，专业性较强。凭借多年行业知识和经验的积累，以及对所服务的燃气轮机产品的深度理解，公司在充分总结多年来所供产品的设计使用寿命、运行效果、安全系数、环境因素等重要参数的基础上，开发并取得具有标准设计体系的 10 项软件著作权，申请注册并已授予了 26 项核心产品专利技术，成功实现设计成果的转化，并完成了设计流程的自动化、标准化。

（二）、品牌和产品优势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在行业中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商业品牌，已和国内多家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国内外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公司主要产品生产规模和质量处同行业领先水平，2008 年，公司获得美国 GE 公司的合格供应商认证；2008 年和 2010 年先后获得美国 GE 公司最佳新供货商奖和最佳供货质量奖；2009 年获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招标与采购网授予的《电厂级供应商会员证书》；2011 年获得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招标与采购网授予的《集团级供应商会员证书》。2013 年公司获得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授予的市场准入资格证书。公司先后获得国内外知名公司的供货商认证资格，说明公司产品技术性能已经得到国内外知名公司的认可，公司产品得到国内外客户的信赖，市场销售渠道稳定。

（三）、产品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建有全面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制订了符合企业现状和发展需求的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家相关标准。公司拥有国内特种设备 A 级压力管道组件（仅限燃气调压装置）制造许可证，特种设备 A1 级高压容器（仅限单层）和 A2

级第Ⅲ类低、中压力容器设计、制造许可证，以及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的 ASME 授权证书。公司建立了从原材料采购到成品出厂的全过程的质量控制体系，设立质量保证部专门负责对公司产品质量进行事前、事中、事后控制和管理。公司通过先进的管理理念、科学的制度设计和高素质的人员，有效保障了公司产品质量。

（四）、管理团队和人才优势

公司管理团队分别由经营管理、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质量控制、财务管理等领域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人士构成，核心管理人员长期从事燃气应用、压力容器设计等相关行业，对本行业具备深刻的体验和认知。在企业发展的不同阶段，公司相继引进相适应的管理人才，目前六名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管理领域均有十几年的工作经历，管理团队优秀稳定，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通过多年的努力，公司组建了专业门类齐全、技术过硬的专业团队，作风严谨的质量管理团队和团结合作的项目管理团队。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低位徘徊，油气价差大幅减小，天然气经济性下降；国内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经济发展换挡调速，能源消费增速放缓。特别是国内传统行业运行压力较大，工业用电增长乏力，煤炭、石油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天然气发电的替代效应不明显，使得国内燃气发电的投资规模减少、投资速度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到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输配系统、应用系统业务收入较上期减少，经营利润和净利润都有较大幅度下降。

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按照现代企业管理要求，依法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2015 年，公司紧紧围绕着年初制定的经营与发展目标，立足天然气行业，加快实施“深耕装备制造业，在天然气相关的全产业链进行布局，拓展天然气运营业务”的近期发展规划，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凭借在专用装备制造业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持续加强研发投入，丰富燃气输配和应用设备的产品线，在巩固现有客户群体同时积极拓展客户资源与渠道，确保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

2015 年，公司先后设立了 3 家全资子公司：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主要开展 LNG、CNG、LPG 等运营业务；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主要开展分布式能源项目；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主要承接公司燃气输配和燃气应用领域相关业务。公司分布式能源运营业务实现项目签约并开工建设。

同时，公司积极引入各类生产运营和管理高级人才，带来丰富的行业经验，便于加快新业务拓展速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生产、管理制度，完善内控流程。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利用公司规模生产优势，寻找优质项目，拓宽拓展公司产业布局，探索外延式扩张，为自身的产业链延伸及战略转型升级提供优质的项目储备。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4,450.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95%；输配系统实现收入 18,106.50 万元，同比下降 23.40%；应用系统实现收入 9,552.06 万元，同比下降 13.05%；实现净利润 1,925.9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6.27%。基本每股收益 0.17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4.8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44,508,664.56	362,448,320.84	-4.95
营业成本	234,251,222.89	243,747,643.26	-3.90
销售费用	6,989,620.53	6,343,023.04	10.19
管理费用	50,523,839.76	49,054,259.79	3.00
财务费用	14,872,213.16	13,745,859.26	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095.68	5,516,613.98	-4,17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56,487.23	-50,184,458.63	-3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30,157.75	63,776,916.85	271.97
研发支出	11,156,531.20	13,861,952.21	-19.5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调压站业务销售数量下降，尤其是单位价值较大的增压站销售数量减少，导致输配系统业务下降幅度比较大，应用系统收入略有下降，本年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降幅为 18.7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专用装备制造业	293,062,893.95	187,324,112.70	36.08	-18.75	-23.15	增加 3.65 个百分点
燃料贸易	49,523,767.16	46,886,217.16	5.33	0.00	0.00	增加 0.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气输配系	181,065,045.44	127,996,734.08	29.31	-23.40	-27.72	增加 4.22 个百分点

统						
燃气应用系统	95,520,617.35	50,797,748.71	46.82	-13.05	-12.46	减少 0.36 个百分点
备品备件类	16,477,231.16	8,529,629.91	48.23	13.90	-1.21	增加 7.92 个百分点
燃料贸易	49,523,767.16	46,886,217.16	5.33	0.00	0.00	增加 0.0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87,986,287.23	193,948,067.92	32.65	-16.28	-16.74	增加 0.37 个百分点
国外	54,600,373.88	40,262,261.94	26.26	226.35	272.84	减少 9.19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专用装备制造	主营业务成本	187,324,112.70	79.97	243,746,600.09	100.00	-23.15	
燃料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46,886,217.16	20.02	0.00	0.00	0.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燃气输配系统	主营业务成本	127,996,734.08	54.64	177,084,613.72	72.65	-27.72	
燃气应用系统	主营业务成本	50,797,748.71	21.69	58,028,235.29	23.81	-12.46	
备品备件类	主营业务成本	8,529,629.91	3.64	8,633,751.08	3.54	-1.21	
燃料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46,886,217.16	20.02	0.00	0.00	0.00	

2. 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销售费用	6,989,620.53	6,343,023.04	10.19	

管理费用	50,523,839.76	49,054,259.79	3	
财务费用	14,872,213.16	13,745,859.26	8.19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1,156,531.2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1,156,531.2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2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3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4.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095.68	5,516,613.98	-4,17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56,487.23	-50,184,458.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30,157.75	63,776,916.85	271.97

- 1、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为负的主要原因：本期销售款未到期、回款进度较慢等因素，致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46.59%；预付账款、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等较上期增加，致使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8%。
- 2、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71.97%，主要是 4 月 24 日公司上市成功募集资金到位、信贷资金增加等因素影响。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4,564,584.5	5.73	108,236,132.05	16.47	-49.59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23,902,968.00	2.51	11,266,067.00	1.71	112.17	主要系客户以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72,626,316.37	39.12	179,000,669.89	27.24	108.17	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少所致
预付款项	97,127,611.86	10.20	15,812,121.48	2.41	514.26	主要系支付的项目货物采购款较大所致
其他应收款	4,091,388.61	0.43	2,846,522.2	0.43	43.73	主要系本期代垫天津陈塘热电有限公司技术服务费较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933,625.38	1.36	6,586,061.19	1.00	96.38	主要系本期取得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多,导致期末留抵增值税金额较大所致
固定资产	169,294,066.58	17.77	108,686,152.31	16.54	55.76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24,525.96	0.63	3,735,427.94	0.57	61.28	主要系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较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17,011.00	4.38	25,775,296.59	3.92	61.85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土地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75,638,379.24	28.94	200,599,466.85	30.53	37.41	主要系融资需求增大所致
预收款项	19,736,514.73	2.07	3,647,945.12	0.56	441.03	主要系预收客户备货资金较多所致
应交税费	4,972,994.99	0.52	3,413,815.20	0.52	45.67	主要系本期第四季度申报的企业所得税较大所致
其他应付款	30,851,569.71	3.24	173,307.03	0.03	17,701.68	主要系本期向母公司派思投资借款较大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34,755,000.00	5.29	-100.00	部分已经偿还,剩余部分转为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近年来，受全球政治经济发展的影响，天然气供需关系正发生着转变。随着气候变化和环保压力、美国非常规天然气突破发展、日本核危机影响以及新能源的经济技术性等因素的进一步影响，全球对天然气的重视度和依赖度进一步提高。天然气储产量逐年增加，天然气需求快速增长，非常规天然气开发利用在全球范围内展开，天然气利用领域进一步扩大，天然气工业在全球范围内得到快速发展。

根据 BP 能源数据显示，全球初级能源消费主要以石油为主，2014 年石油消费占初级能源消费的比例为 32.57%，其他能源按消费比例由大到小排序分别为煤炭、天然气、水电、核能和再生能源，占全球初级能源消费的比例分别为 30.03%、23.71%、6.80%、4.44%和 2.45%。

近年来，有利于天然气消费的因素在不断增强，而从经济和环境因素考虑，天然气发电已成为天然气利用的重要选择。我国受天然气资源限制，“九五”以前燃气装机较少。自 2000 年以来，我国天然气发电产业取得了较大的发展。随着国内一批燃气电厂的陆续竣工投产，燃气装机容量显著增加，但是占比仍然比较低。受天然气价格、上网电价、燃气发电设备的成本及燃气电厂维护成本等因素影响，天然气发电规模和速度具有不确定性。

2013 年新版《天然气利用政策》的出台，进一步指明了未来国内天然气利用的发展方向。在城市燃气领域，我国新型城镇化持续推进，年均气化人口在 3,000 万人左右，全国城镇气化率 2020 年将达到 60%以上，天然气将成为城市居民的主要燃料。

国务院《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中提出坚持“节约、清洁、安全”的战略方针，加快构建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重点实施四大战略：节约优先战略、立足国内战略、绿色低碳战略、创新驱动战略。其中，绿色低碳战略，要求着力优化能源结构，把发展清洁低碳能源作为调整能源结构的主攻方向。坚持发展非化石能源与化石能源高效清洁利用并举，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提高天然气消费比重，大幅增加风电、太阳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和核电消费比重，形成与我国国情相适应、科学合理的能源消费结构，大幅减少能源消费排放，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到 2020 年，天然气消费比重达到 10%以上，煤炭消费比重控制在 62%以内，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适度发展天然气发电，在京津冀鲁、长三角、珠三角等大气污染重点防控区，有序发展天然气调峰电站，结合热负荷需求适度发展燃气-蒸汽联合循环热电联产；加快天然气管网和储气设施建设，按照西气东输、北气南下、海气登陆的供气格局，加快天然气管道及储气设施建设，形成进口通道、主要生产区和消费区相连接的全国天然气主干管网。

国家发改委《关于建立保障天然气稳定供应长效机制的若干意见》中提出，到 2020 年我国天然气供应能力达到 4,000 亿立方米，力争达到 4,200 亿立方米。《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进一步提出，到 2020 年国产常规气达到 1,850 亿立方米，页岩气产量力争超过 300 亿立方米，煤层气产量力争达到 300 亿立方米，并积极稳妥地实施煤制气示范工程。

2015年2月28日，国家发改委以部门规章这一法律形式，发布了《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办法》（下称《基础设施办法》），明确鼓励、支持各类资本参与投资建设纳入统一规划的天然气基础设施。

同时，分布式能源得到了中央及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政府通过财政扶持、补贴等优惠政策鼓励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的投资建设。2013年7月，国家发改委颁布了《分布式发电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规定由电网企业负责分布式发电外部接网设施以及由接入引起公共电网改造部分的投资建设，电网企业应为分布式发电提供便捷、及时、高效的接入电网服务。未来我国天然气分布式能源项目将进入快速发展期。

天然气发电领域的大量投资将会直接带动对燃气输配和燃气应用设备的市场需求。在世界范围内，经济发达国家和气源丰富地区对天然气发电的投资规模也在不断增加，因此未来几年燃气输配和燃气应用设备的市场空间还将持续。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为拓展天然气应用领域的相关业务，先后设立了 3 家子公司和 6 家孙公司，初步构建了新能源领域的业务板块。

- 1、公司设立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 2、公司设立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 3、公司设立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 4、全资子公司金派思设立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金派思持股比例 51%；
- 5、全资子公司金派思设立拜城县派思晗锦天然气切割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金派思持股比例 60%；
- 6、全资子公司金派思设立中油派思（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金派思持股比例 100%；
- 7、全资子公司派思新能源设立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派思新能源持股比例 100%；
- 8、全资子公司派思新能源设立山东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派思新能源持股比例 100%；
- 9、全资子公司派思新能源设立四平派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派思新能源持股比例 1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无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无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佳诚能源	20,082,570.60	440,722.93	1,544,269.44	342,236.56
派思香港	58,348,666.81	2,773,624.09	47,225,968.77	-1,148,644.10
陕西派思	64,660,267.25	27,510,182.9	40,477,989.70	-3,358,169.86

金派思	33,306,237.15	16,549,008.69	1,165,048.54	-3,450,991.31
派思新能源	4,958,050.63	4,854,300.43	0.00	-260,599.57
派思装备	0.00	-25,000.02	0.00	-25,000.0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一) 行业的市场竞争状况

目前国内客户在进行调压站设备采购时普遍采用公开招标制度。通过投标者资格审查后，设备供应商在投标阶段面临其它厂商的直接竞争。燃气输配系统是保证燃气安全输配和电厂稳定运行的重要设备，因此燃气输配系统的竞争主要集中在行业经验、设计能力、报价合理性等方面。

燃气应用系统属于燃气轮机辅机设备，公司燃气应用系统的销售客户集中在国内外少数几家燃气轮机生产企业，鉴于燃气轮机主机单体造价高，上述客户尤为关注其产品的辅机设备在性能、质量、同主机之间的匹配等要素。为保障天然气电厂在不同地理环境、不同参数下的良好运行，对辅机设备系统的集成设计提出了较高要求。燃气轮机生产企业会优先选择具有丰富行业经验、销售业绩良好、集成设计能力突出的供应商。燃气轮机生产企业对供应商的管理水平、设计研发能力、质量控制和销售业绩等考核后，双方在相互信任的基础上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燃气轮机生产企业在取得发电机组合同后，双方通过议价方式确认由公司向其提供燃气应用系统，目前市场不存在过度竞争的情况。

(二) 行业发展趋势

展望未来，世界经济仍然处于转型和调整期，我国经济进入了经济新常态。“十三五”期间，国家将调整能源结构，加快新能源开发，这为核电、风电、太阳能、燃气发电发展提供了新机遇。国家对发电机组及配套设备的经济性、可靠性、节能环保性提出新的要求，为节能减排改造、升参数改造、电站维护运营等带来新的市场增长空间。

国际市场方面，国家实施“一带一路”和国际产能合作将带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在国际市场上如何应对市场渠道，风险防范，成本控制，资源配置等国际化经营要求，也带来了新的挑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面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发电设备产业的形势，本公司将践行“诚信、凝聚、创新”的发展理念，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为：立足高端装备制造制造业，重点投资分布式能源，辅助油气运营，建设“标准化、专业化、国际化，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现代化企业，努力建设成为世界一流的燃气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国内知名分布

式能源运营商，成长为拥有核心竞争力和核心价值的现代化公司。

(三) 经营计划

2016年，公司将围绕长期战略规划，充分利用上市融资平台，坚持持续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力争经营业绩稳定增长，确保公司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1、以持续发展主营业务为主要目标，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燃气发电输配、应用配套设备行业的领先地位，确保主营业务收入和效益稳定增长。持续加强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效率，通过打造核心研发团队，推进技术攻坚，保证企业高端产品的先进性。同时大力开拓新客户、新领域，尤其是海外市场，实现国内、国际市场并重发展。

2、分布式能源业务

积极推进已签约的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的建设并早日实现投入运营，在全国适合分布式能源建设的重点区域设立运营机构，把楼宇型和工业区域型天然气分布式项目作为重点市场进行拓展，争取当年实现新签约项目数量实现突破。

3、加气业务

车船等交通行业用气符合天然气利用及节能减排政策，是政府鼓励的发展方向。公司将依托现有装备制造优势，加快区域规划布局，特别是沿长江、沿海、沿高速公路等加气运营业务，抢占优质市场。

4、液化石油气业务

积极推进液化石油气分装和零售业务。积极推进“互联网+燃气”应用，将线下传统的液化气业务向在线交易方式转化，通过新技术的使用，创新经营方式，突破地域限制，输出品牌和管理经验，打造全新的瓶装气行业生态。

5、加强资本运作水平，切实提高融资能力。

公司自上市以来，得到资本市场的助力，也得到了广大投资者的高度关注。充分利用上市融资平台及公司地位、品牌等优势，借助资本市场，做好再融资工作，募集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同时，利用资本市场平台，积极探索各项资本运营方案，加快企业发展。2016年，公司一方面将适时的推动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凝聚公司员工力量；另一方面将抓住装备制造行业整合的大趋势、大机遇，积极寻找具有一定技术先进性、管理水平较高、发展后劲较大，符合公司战略方向的企业进行合作。

6、在企业综合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完善及宣贯，加强质量体系、安全体系等建设，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严格执行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统筹协调各子公司资源配置，并严格控制成本费用，努力提升经营效益。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展望2016年，世界经济复苏依旧艰难曲折，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仍存下述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 1、中国经济增长进入新常态，在化解过剩产能，调整产业结构的背景下，天然气工业用户拓展难度加大。同时，全国电力相对过剩、消费换挡减速明显，且西电东送供应广东电量增加，抑制了天然气调峰电厂运行和新项目建设的积极性，对公司扩大天然气发电设备的销售规模带来一定压力。
- 2、2016年国际原油价格和国际液化石油气价格受政治因素影响依然较大，欧佩克对石油产量态度不明，导致国际能源价格趋势预测难度进一步加大，因此公司液化石油气板块经营仍存较大不确定性。
-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由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周期较长，质保期较长，公司应收款分期回收的期限较长，在应收款回收过程中，有可能由于国家的资金紧缩政策、客户资金安排、项目开工进度、交货迟延、产品质量等问题、影响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进而产生坏账风险。
- 4、管理风险。随着公司对外投资的上升和经营板块的增加，公司面临组织架构、人员管理、资产管控的三重压力。如若公司不能技术呼应企业发展现状的要求，调整好结构，引进培育优质人才、强化内部控制，则公司可能无法顺利实现既定目标，并带来成本的上升，进而对公司提高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通过《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公司以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的总股本121,9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10股，每10股送现金2.5元（含税），且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5年2月6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了保证公司的长远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对2014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014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按照 2013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703.96 万元。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10	2.5	10	30,475,000.00	19,259,410.24	158.23%
2014 年	-	-	-	-	-	-
2013 年	-	0.78	-	7,039,645.85	50,157,906.65	14.03%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派思投资、Energas Ltd.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价格做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所持股票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成大沿海基金壹期、金百城投资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6 年 4 月 23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通过派思投资和 Energas Ltd. 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谢冰、谢云凯、李伟、吕文哲、李启明、Xie Jing（谢静）	在前述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50%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3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派思投资	派思投资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若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价格做相应调整），在此期限内每年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派思投资所持发	长期有效	是	是		

			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上述两年期限届满后，派思投资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按市价且不低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的价格进行减持。派思投资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派思投资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股东 Energas Ltd.	若在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价格做相应调整），在此期限内每年累计减持比例不超过 Energas Ltd. 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25%。Energas Ltd. 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票。Energas Ltd. 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发出相关公告。	约定期有效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派思投资、股东 Energas Ltd.、实际控制人谢冰	（1）本公司/本人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本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均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即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均不会以任何形式无论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或在商业上构成任何竞争的业务，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经济组织的控制权；（3）如认定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公司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应无条件按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公司。（4）在认定是否与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	长期有限	是	是		

			<p>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本人承诺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 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占用、支配公司的资金或干预公司对货币资金的经营管理，保证杜绝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 派思投资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控股股东派思投资、股东 Energas Ltd. 和实际控制人谢冰同意在违背该项承诺时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 所产生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如未按期归还，发行人不得向控股股东分红直至相关收益移交给发行人；③ 给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失的，依法履行赔偿义务。</p>					
--	--	--	--	--	--	--	--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无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年10月28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签订设备成套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2015年10月2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2015-045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201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预计与参股子公司陕西派思发生关联销售额不超过3000万元，实际发生额31,433,275.94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派思投资	母公司					55,000,000.00	27,750,454.85
合计						55,000,000.00	27,750,454.85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临时资金拆借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短期资金拆借按同期银行借款基准利率计算利息，对公司没有不利影响。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其他

无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2015 年度公司认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要求，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严把产品质量，发展就业岗位，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未发生过有损社会经济发展、环境保护等社会责任的事情。

一是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通过合法有效的方式，让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年内，公司制定了《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管理办法》，旨在体现中小投资者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中的意愿和诉求，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利；

二是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依托上交所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平台，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增强信息披露有效性和针对性，切实履行自律监管职责；

三是公司一贯奉行稳健诚信的经营策略，高度重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是公司长期坚持以人为本，把对员工负责视为自身的责任。采取多种手段保障员工工作环境的安全与舒适；认真落实年度培训计划，建立培训、考核与使用、待遇相结合的激励机制，做好上岗、在岗、转岗人员的职业技能和实用技能培训，提高员工技术业务素质 and 技能水平；公司经常性地开展丰富多彩的体育类、益智类等文化活动，促进了公司和员工以及员工间的交流和沟通，极大地活跃了职工文化生活，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五是公司始终坚持质量为先，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充分保护客户利益，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六是公司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加强与供应商的沟通合作，实现互惠共赢；

未来，公司将继续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实现商业利益与社会责任的高度统一。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300,000	100.00	0	0	0	0	0	90,3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4,800,000	71.76	0	0	0	0	0	64,800,000	53.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4,800,000	71.76	0	0	0	0	0	64,800,000	53.82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25,500,000	28.24						25,500,000	21.18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5,500,000	28.24						25,500,000	21.18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30,100,000	0	0	0	30,100,000	30,1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0		30,100,000	0	0	0	30,100,000	30,1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4、其他	0								
三、股份总数	90,300,000	100.00	30,100,000	0	0	0	30,100,000	120,400,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12,040.00 万股，其中公司发行新股 3,010.00 万股，占比 25.00%，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9,030.00 万股，占比 75.00%。已上市流通股份为 3,010.00 万股。此外，公司股份未发生其他变化。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新股 3,010 万股，总股本由 9,030 万股增加到 12,040 万股。上述股本变动致使公司 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9,030 万股计算，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21 元、5.12 元；如按照股本变动后的新股本 12,040 万股计算，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17 元、3.84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万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2015年4月14日	6.52	3,010	2015年4月24日	3,01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无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5号《关于核准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3,01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15年4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040万股。本次每股发行价格为6.52元，募集资金净额15,511.34万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3,01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12,501.34万元。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3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8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0	59,500,000	49.42	59,500,000	质押	35,540,00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Energas Ltd.	0	25,500,000	21.18	25,5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成大沿海产业（大 连）基金壹期（有 限合伙）	0	3,000,000	2.49	3,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大连金百城投资管 理企业（有限合伙）	0	2,300,000	1.91	2,300,000	质押	2,300,00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中国农业银行—大 成精选增值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1,220,879	1,220,879	1.01	0	无	0	其他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博时新兴成 长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924,475	924,475	0.77	0	无	0	其他
宝盈基金—农业银 行—宝盈财富 6 号 资产管理计划	856,905	856,905	0.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大 成创新成长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771,539	771,539	0.64	0	无	0	其他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 投资基金	476,242	476,242	0.40	0	无	0	其他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 财富—平安银行— 平安汇通—展博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 理计划	359,500	359,500	0.3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1,220,879	人民币普通股	1,220,87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924,475	人民币普通股	924,475				
宝盈基金—农业银行—宝盈财富 6 号资产管 理计划	856,905	人民币普通股	856,905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771,539	人民币普通股	771,539				
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476,242	人民币普通股	476,242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平安汇 通—展博 2 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6,466	人民币普通股	356,466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平安汇通－展博4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52,950	人民币普通股	352,95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平安汇通－展博1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352,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300
曾以刚	3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59,500,000	2018年4月23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限售
2	EnergasLtd.	25,500,000	2018年4月23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限售
3	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壹期（有限合伙）	3,000,000	2016年4月23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4	大连金百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300,000	2016年4月23日	0	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派思投资的实际控制人谢冰与 Energas Ltd. 的股东 Xie Jing 是兄妹，派思投资与 Energas Ltd. 有关联关系。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谢冰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11日
主要经营业务	项目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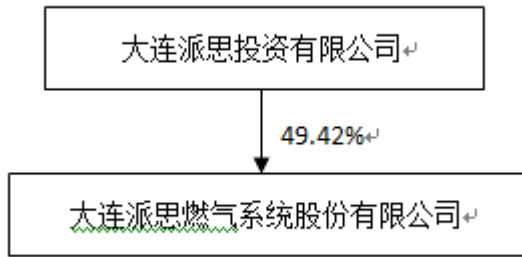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谢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派思投资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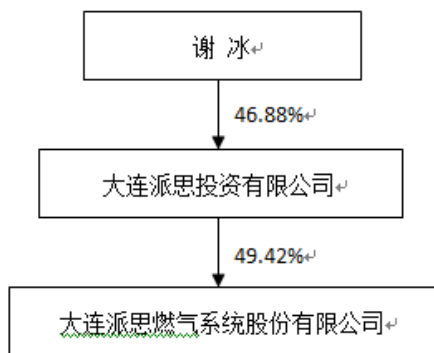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无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无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谢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1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15.74	否
谢云凯	董事	男	69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18.02	否
李伟	董事	女	60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0	否
Xie Jing	董事	女	40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0	否
吕文哲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26.78	否
王璐	董事	女	41	2013年11月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0	否
陈国辉	独立董事	男	61	2011年10月17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4.76	否
於向平	独立董事	男	60	2011年10月17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4.76	否
张桂玲	独立董事	女	59	2014年5月27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4.76	否
田雪	监事	女	49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8.78	否
宫卿	监事	女	43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9.56	否
王蕾华	监事	女	38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7.51	否
王强	副总经理	男	57	2011年5月28日	2015年6月30日	-	-	0	-	12.79	否

佟富维	副总经理	男	53	2011年5月28日	2015年5月22日	-	-	0	-	8.12	否
王铁恒	副总经理	男	43	2011年5月28日	2015年6月30日	-	-	0	-	4.21	否
任胜全	副总经理	男	48	2011年5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18.02	否
李启明	副总经理	男	42	2011年9月28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18.02	否
张风华	副总经理	女	46	2015年5月22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18.02	否
姚健华	副总经理	女	49	2015年6月30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35.02	否
李清涛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年6月30日	2017年5月26日	-	-	0	-	87.5	否
合计	/	/	/	/	/			0	/	302.3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谢冰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2003年，在荷兰阿姆斯特丹商学院学习；2007年-2009年，在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学习，获得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证书。1999年起先后设立了 EPOCH 公司、中达电力、佳诚能源等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佳诚能源法定代表人、派思装备执行董事兼经理和法定代表人、派思投资执行董事兼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谢云凯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7年9月出生，高中学历。1966年-2001年，在阳泉市高压电瓷厂和阳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用电力物资供应中心任职；自2002年起，担任公司的董事兼副总经理；自2012年6月起担任陕西派思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陕西派思董事。
李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11月出生，高中学历。1974年-2002年，担任阳泉市高压电瓷厂职员；自2002年起，担任派思有限的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派思投资监事。
Xie Jing	荷兰国籍，拥有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自2003年起，先后担任 EPOCH 公司董事、派思有限董事和 Energas Ltd. 董事。现任公司董事、Energas Ltd. 董事。
吕文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5月出生，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城镇燃气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2003年，在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留校任教，主要从事教学、科研和工程设计工作，先后参与并发表了《液化石油气汽化开压器卸车热力过程分析》等近十篇学术论文，参编了《建筑设备概论》等图书，主持了“双城市燃气化工程”等十几个工程项目设计；自2003年起，先后担任公司经营开发部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监事、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派思香港董事。
王璐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3月出生，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4月-2009年12月，在华普天

	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大连北方分所（2008年12月之前该事务所名称为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连北方分所）工作；2010年1月-2011年7月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分所工作。自2011年8月起，担任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陈国辉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1982年至今，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0年-2013年，东北财经大学津桥商学院院长；2013年-2015年，大连财经学院院长；2014年5月至今，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至今，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於向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3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1974年-1977年，担任辽宁省丹东市下乡知青农场副场长；1977年-1980年，在空军航空兵第八师服役；1981年1月-1981年10月，担任沈阳市百货公司党委办公室秘书；1987年-1997年，担任烟台大学法律系任教，副教授，兼任烟台大学律师事务所主任；1997年至今，先后担任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民商法、经济法专业硕士生导师，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院长。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中国民法学研究会理事、辽宁省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大连市法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大连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仲裁员、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2011年10月17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桂玲	1957年12月出生，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月-1992年2月，陕西秦岭发电厂生技处工程师；1992年3月-1997年9月，大连市热电公司生技处工程师、主任工程师；1997年10月-2002年2月，大连市热电集团香海电厂先后担任副总工程师、厂长；2002年3月-2012年12月，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总经理助理、总工程师以及大连热电设备检修安装公司经理；2013年9月-2015年9月兼任大连市市政设计研究院市政工程设计顾问；2015年6月至今兼任吉林桦甸丰泰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4年5月27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田雪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3年-1997年担任辽宁省铁岭市昌图第一粮库工会干事；1997年-2004年担任东洋重工（机）大连有限公司检查员；自2005年起担任派思有限终检质检员、质量保证部经理。现任公司第二事业部副经理、监事。
宫卿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2002年担任大连第三橡胶厂劳资员；2003年-2005年担任大连东方龙胜企业集团人事主管；自2005年起担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现任公司行政人事部部经理、监事。
王蕾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2003年，担任黑龙江省漠河县筑路养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秘书；自2004年起，担任公司采购部经理。现任公司采购部经理、监事。
任胜全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2000年，担任辽宁机械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00年-2002年，担任大连开米森化工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2年-2003年，担任大连万达集团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3年-2009年，担任TOM户外传媒集团大连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2010年，担任吉林云天化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2011年，担任大连三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金派思执行董事、派思新能源执行董事、派思装备监事。
李启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2007年，担任中国农业银行大连开发区分行国际部职员、经理；2007年-2011年，担任浦发银行大连分行高级客户经理、营口分行业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思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大连派思动力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大连派思新动贸

	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世合有限公司董事。
张风华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 1 月出生，吉林大学世界经济政治与国际关系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98 年-2013 年在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劳人局、经贸局等单位工作；自 2014 年起担任公司第二事业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法定代表人。
姚健华	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4 月 12 日出生，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90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辽宁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做管理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清涛	中国国籍，无国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2 月出生，大庆石油学院化学工程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87 年至 1989 年在中石油大庆油田天然气公司任技术人员；1989 年至 2005 年在中石油大庆炼化公司历任常减压车间技术员、聚丙烯酰胺车间主任、聚合物厂厂长，2004 年曾参与《高分子量聚丙烯酰胺抗盐聚合物》项目研究及工业化生产工作，获中石油集团公司一等奖；2005 年至 2009 年在中石油大庆炼化公司销售公司任经理；2009 年至 2012 年在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任总经理；2011 年获中石油集团公司天然气运销工作先进称号奖励；2012 年至 2015 年在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任副总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金派思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冰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0年10月9日	
李伟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0月9日	
Xie Jing	Energas Ltd.	董事	2010年12月1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冰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1年3月21日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15年6月25日	
谢云凯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5月31日	
吕文哲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6日	
王璐	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1年8月	
陈国辉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1982年	
	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5月	
	大连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於向平	东北财经大学法学院	教授	1997年	
张桂玲	吉林桦甸丰泰有限公司	技术顾问	2015年6月	
李清涛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	2015年5月26日	
张风华	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年7月9日	
任胜全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6日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6月25日	

李启明	思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年6月9日	
	大连派思动力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年6月5日	
	大连派思新动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15年6月11日	
	世合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2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依据在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综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确定其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考评结果按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02.3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佟富维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现已离职）
吕文哲	总经理	离任	岗位调整
谢冰	总经理	聘任	新聘
吕文哲	副总经理	聘任	岗位调整
张风华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王强	副总经理	离任	岗位调整
王铁恒	副总经理	离任	岗位调整（现已离职）
姚健华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李清涛	副总经理	聘任	新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22
销售人员	24
技术人员	56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67
质量控制人员	32
项目人员	11
建设人员	6
合计	3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25
本科	109
大专	58
中专高中以下	138
合计	330

(二) 薪酬政策

按照 2014 年 1 月 2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有完整的培训管理体系，根据人才培养和实际工作需要，每年年初制定培训计划和培训费用预算，并据此开展年度各项培训活动。在培训活动的组织上，包含公司级培训、部门级培训和专业组培训；从培训的内容上，包含有通用技能和素质培训，专业技能和理论知识培训以及综合管理能力等培训。从培训的形式上，包含有老师面授、研讨交流、网络教学和现场实践等多种形式；从培训的师资上，既有外部专家教授，也有公司内部培训师。培训计划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绩效考核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建立并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责。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符合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充分体现了公司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等。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董事勤勉履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监事认真履行职责，与董事会一起监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 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制定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信息披露与透明

公司根据《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公司能够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受到有关监管部门的监管措施和记录处分，较好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6 日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7 日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12 日		
2015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14 日	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1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均获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谢冰	否	10	10	1	0	0	否	4
谢云凯	否	10	10	1	0	0	否	4
李伟	否	10	9	2	1	0	否	4
Xie Jing	否	10	7	2	3	0	否	3
吕文哲	否	10	10	1	0	0	否	4
王璐	否	10	10	1	0	0	否	4
陈国辉	是	10	10	1	0	0	否	4
於向平	是	10	10	1	0	0	否	4
张桂玲	是	10	10	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任何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无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了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不存在同业竞争。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平、透明的管理层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对其进行综合考评，考核结果作为对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的主要依据。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无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会审字[2016]2623 号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思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派思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派思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派思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564,584.50	108,236,132.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3,902,968.00	11,266,067.00
应收账款	五、3	372,626,316.37	179,000,669.89
预付款项	五、4	97,127,611.86	15,812,12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4,091,388.61	2,846,522.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84,897,612.66	92,721,354.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2,933,625.38	6,586,061.19
流动资产合计		650,144,107.38	416,468,92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2,344,652.15	14,795,341.4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69,294,066.58	108,686,152.31
在建工程	五、10	52,596,974.62	66,492,898.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1	19,854,791.47	20,634,049.7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518,159.84	475,62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6,024,525.96	3,735,42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41,717,011.00	25,775,296.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350,181.62	240,594,794.52

资产总计		952,494,289.00	657,063,722.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275,638,379.24	200,599,466.8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7	20,318,000.00	28,753,719.90
应付账款	五、18	91,950,824.32	81,725,465.09
预收款项	五、19	19,736,514.73	3,647,945.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2,139,926.94	2,088,133.20
应交税费	五、21	4,972,994.99	3,413,815.20
应付利息	五、22	1,709,105.86	2,366,566.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3	30,851,569.71	173,307.0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18,75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6,072,315.79	322,768,419.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5		34,75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6	15,284,400.00	12,444,4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84,400.00	47,199,400.00
负债合计		481,356,715.79	369,967,81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7	120,400,000.00	90,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154,684,320.79	29,670,968.3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9	-313,121.11	-235,264.76
专项储备	五、30	2,539,131.64	2,011,362.00
盈余公积	五、31	18,811,063.88	16,751,179.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2	165,797,184.61	148,597,658.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1,918,579.81	287,095,903.80
少数股东权益		9,218,993.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137,573.21	287,095,90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2,494,289.00	657,063,722.88

法定代表人：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973,445.17	106,620,187.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902,968.00	11,266,067.00
应收账款	十五、1	369,093,309.86	177,447,074.17
预付款项		60,915,560.29	15,812,121.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7,239,584.52	15,271,862.37
存货		84,534,803.88	92,721,354.5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12,545.85	5,156,749.08
流动资产合计		622,372,217.57	424,295,416.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37,851,089.21	15,186,878.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4,999,439.39	97,160,043.10
在建工程		38,880,730.47	66,492,898.5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478,768.92	19,221,004.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7,085.32	475,62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28,905.33	3,764,44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181,700.00	25,775,296.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5,837,718.64	228,076,190.87
资产总计		918,209,936.21	652,371,60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5,638,379.24	200,599,466.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318,000.00	28,753,719.90

应付账款		91,393,903.35	81,674,772.11
预收款项		2,271,944.73	3,647,945.12
应付职工薪酬		1,711,273.26	2,088,133.20
应交税费		4,394,568.85	3,413,815.20
应付利息		1,709,105.86	2,366,566.6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038,915.61	173,307.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75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4,231,090.90	322,717,726.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75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284,400.00	12,444,4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84,400.00	47,199,400.00
负债合计		459,515,490.90	369,917,126.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400,000.00	90,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4,684,320.79	29,670,968.3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539,131.64	2,011,362.00
盈余公积		18,811,063.88	16,751,179.66
未分配利润		162,259,929.00	143,720,970.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8,694,445.31	282,454,480.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8,209,936.21	652,371,607.05

法定代表人: 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44,508,664.56	362,448,320.84
其中:营业收入	五、33	344,508,664.56	362,448,320.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1,658,547.71	321,499,134.71
其中:营业成本	五、33	234,251,222.89	243,747,643.2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2,535,573.80	2,490,413.60
销售费用	五、35	6,989,620.53	6,343,023.04
管理费用	五、36	50,523,839.76	49,054,259.79
财务费用	五、37	14,872,213.16	13,745,859.26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2,486,077.57	6,117,935.7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1,645,503.23	-217,673.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5,503.23	-217,673.5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04,613.62	40,731,512.59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2,600,622.04	2,049,726.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3.08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333,552.18	101,51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2,196.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471,683.48	42,679,724.69
减:所得税费用	五、42	4,793,279.84	6,837,373.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78,403.64	35,842,35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59,410.24	35,842,351.54
少数股东损益		-581,006.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43	-77,856.35	9,758.0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856.35	9,758.0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856.35	9,758.0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7,856.35	9,758.0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00,547.29	35,852,10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81,553.89	35,852,109.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1,006.6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97,312,371.69	360,609,051.55
减: 营业成本	十五、4	191,429,830.95	243,975,726.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1,184.96	2,412,561.73
销售费用		6,322,453.24	6,409,324.10
管理费用		43,761,178.44	48,258,542.53
财务费用		14,935,537.76	13,730,336.03
资产减值损失		13,345,177.58	2,798,624.4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2,450,689.34	-217,673.54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50,689.34	-217,673.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66,319.42	42,806,262.24
加: 营业外收入		2,600,622.04	2,049,726.1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13.08
减: 营业外支出		333,552.18	101,514.00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2,196.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33,389.28	44,754,474.34
减: 所得税费用		4,334,547.04	7,138,935.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98,842.24	37,615,539.2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98,842.24	37,615,539.2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418,138.13	367,330,384.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0,023.41	1,557,76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6,189,013.88	4,479,35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407,175.42	373,367,50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080,671.50	283,398,556.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84,176.18	28,157,980.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912,716.50	39,891,22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18,667,706.92	16,403,12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045,271.10	367,850,88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095.68	5,516,613.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3,229.24	28,623.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324,218.45	155,85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7,447.69	184,473.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253,934.92	50,368,93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53,934.92	50,368,93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756,487.23	-50,184,458.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913,352.4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4,606,228.54	358,216,202.3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9,6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9,211,581.02	358,216,202.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587,910.03	272,766,628.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93,513.24	21,672,656.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981,423.27	294,439,28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230,157.75	63,776,91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35,383.31	-972,136.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5	-56,129,041.85	18,136,935.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97,602,445.19	79,465,50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5	41,473,403.34	97,602,445.19

法定代表人：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178,070.85	346,349,051.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0,023.41	1,557,762.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146.44	4,479,35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27,240.70	352,386,16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5,490,869.60	263,672,74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517,750.55	28,157,980.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187,262.13	36,505,826.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41,025.53	16,393,541.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7,236,907.81	344,730,09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709,667.11	7,656,074.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3,229.24	28,623.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970.18	154,568.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5,199.42	183,191.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54,728.16	50,368,932.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505,11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59,840.16	50,368,932.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494,640.74	-50,185,741.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5,113,352.4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491,922.45	358,216,202.3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697,274.93	358,216,202.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4,473,603.94	272,766,628.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82,676.91	21,672,656.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746,280.85	294,439,285.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50,994.08	63,776,916.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0,922.89	-978,594.1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104,236.66	20,268,65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986,500.67	75,717,84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82,264.01	95,986,500.67

法定代表人：谢冰
高君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35,264.76	2,011,362.00	16,751,179.66		148,597,658.59		287,095,903.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35,264.76	2,011,362.00	16,751,179.66		148,597,658.59		287,095,903.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00,000.00				125,013,352.48		-77,856.35	527,769.64	2,059,884.22		17,199,526.02	9,218,993.40	184,041,669.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856.35				19,259,410.24	-581,006.60	18,600,547.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00,000.00				125,013,352.48							9,800,000.00	164,913,352.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100,000.00				125,013,352.48							9,800,000.00	164,913,352.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2,059,884.22		-2,059,884.22			
1. 提取盈余 公积								2,059,884.22		-2,059,884.22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527,769.64				527,769.64	
1. 本期提取								1,621,218.12				1,621,218.12	
2. 本期使用								1,093,448.48				1,093,448.48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20,400,000.00				154,684,320.79		-313,121.11	2,539,131.64	18,811,063.88		165,797,184.61	9,218,993.40	471,137,573.2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45,022.85	1,153,555.07	12,989,625.73		123,556,506.84		257,425,633.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45,022.85	1,153,555.07	12,989,625.73		123,556,506.84		257,425,63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8.09	857,806.93	3,761,553.93		25,041,151.75		29,670,270.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58.09				35,842,351.54		35,852,109.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61,553.93		-10,801,199.79			-7,039,645.86
1. 提取盈余公积								3,761,553.93		-3,761,553.9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039,645.86			-7,039,645.8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57,806.93					857,806.93
1. 本期提取								1,664,987.40					1,664,987.40
2. 本期使用								807,180.47					807,180.4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35,264.76	2,011,362.00	16,751,179.66		148,597,658.59			287,095,903.80

法定代表人：谢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君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011,362.00	16,751,179.66	143,720,970.98	282,454,480.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011,362.00	16,751,179.66	143,720,970.98	282,454,480.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00,000.00				125,013,352.48			527,769.64	2,059,884.22	18,538,958.02	176,239,964.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598,842.24	20,598,842.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00,000.00				125,013,352.48						155,113,352.4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0,100,000.00				125,013,352.48						155,113,352.4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59,884.22	-2,059,884.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59,884.22	-2,059,884.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27,769.64			527,769.64
1. 本期提取							1,621,218.12			1,621,218.12
2. 本期使用							1,093,448.48			1,093,448.4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400,000.00				154,684,320.79		2,539,131.64	18,811,063.88	162,259,929.00	458,694,445.3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1,153,555.07	12,989,625.73	116,906,631.52	251,020,78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1,153,555.07	12,989,625.73	116,906,631.52	251,020,780.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57,806.93	3,761,553.93	26,814,339.46	31,433,700.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15,539.25	37,615,539.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61,553.93	-10,801,199.79	-7,039,645.86
1. 提取盈余公									3,761,553.93	-3,761,553.93	

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7,039,645.86	-7,039,645.8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857,806.93			857,806.93
1. 本期提取								1,664,987.40			1,664,987.40
2. 本期使用								807,180.47			807,180.4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90,300,000.00				29,670,968.31			2,011,362.00	16,751,179.66	143,720,970.98	282,454,480.95

法定代表人：谢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胜全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君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大开经贸[2011]107号）、《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及增资的批复》（大开经贸[2011]118号）批准，由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8,500万元，股本8,500万元。其中：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思投资”）出资5,9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70%；Energas Ltd.出资2,5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0%。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的章程，并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11]410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30 万元，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300 万元，大连金百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 23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30 万元。其中：派思投资出资 5,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5.89%；Energas Ltd.出资 2,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24%；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有限合伙）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32%；大连金百城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2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55%。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46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12 月，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有限合伙）与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壹期（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书》，将其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成大沿海产业（大连）基金壹期（有限合伙）。

本公司前身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系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中心《关于成立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的企业批复》（大开（独资）企批[2002]108号）批准设立，由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和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210万美元，其中：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应出资60万美元及47.1万美元的设备，占注册资本的51%；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应出资50万美元及52.9万美元的设备，占注册资本的49%。于2002年11月29日取得大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外资大资字[2002]0725号批准证书，并于2002年12月4日取得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独辽大总字第7000041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4年3月，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首次出资56,249.00欧元，折合67,386.69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博源会计师事务所博源验字（2004）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2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146,709.20欧元，折合美元190,721.96美元和290,000.00美元现汇（合计480,721.96美元），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出资200,000.00欧元，折合美元260,580.00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博源会计师事务所博源验字（2005）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8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590,420.00美元、20,000.00欧元合计615,573.87美元，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出资实物资产86,250.00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昶德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昶会外验（2005）3-5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年10月25日，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与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的股权转让给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05]268号文件批准。

2006年6月，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并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06]149号文件批准，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增加后注册资本变更为530万美元，由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276.66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2.20%，出资方式为现汇；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出资253.3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7.80%，出资方式为1,857,662.52美元现汇和675,737.48美元的设备。

2007年1月，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出资实物资产29,813.70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正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正验字（2007）第04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5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与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PETROGAS GAS-SYSTEM B.V.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47.80%的股权转让给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07]291号文件批准。

2007年11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3,759,673.38美元，至此，公司注册资本530万美元已全部到位，本次出资业经大连正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正验字（2007）第08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7月，根据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并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09]153号文件批准，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600万美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130万美元，由公司股东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以现汇200万美元和公司2007年末未分配利润400万美元出资。

2009年7月，本公司以2007年末未分配利润2,733.32万元（折合美元400万美元）转增注册资本，本次出资业经大连鼎鑫会计师事务所大鑫会外验字（2009）第16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9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100万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鼎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鑫会外验字[2010]第16号验资报告验证。2010年9月，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出资100万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大连君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君安验字[2010]第054号验资报告验证。至此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130万美元，实收资本为1,130万美元。

2010年10月，公司股东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分别与派思投资和ENERGAS LTD.签订《股权转让协议》，EPOCH IMPORT & EXPORT公司将持有本公司股权分别转让给派思投资和

ENERGAS LTD., 转让后, 派思投资持有本公司70%的股权, ENERGAS LTD.持有本公司30%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已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大开经贸[2010]311号文件批准。

2011年5月,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 并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大开经贸[2011]107号)、《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币种变更及增资的批复》(大开经贸[2011]118号)批准, 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以截止201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92,713,878.25元, 按1.0908:1的比例折合股本8,500万股, 折股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0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会验字[2011]429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4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5号文《关于核准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30,100,000.00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2元, 发行后, 公司股本变更为12,040.00万元, 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2136号验资报告验证。2015年4月24日公司发行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证券代码为603318。

公司注册地址: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鹏工业城73#; 法定代表人: 谢冰。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煤气、燃气系统工程设备的生产及安装自产产品(涉及有行政许可证的, 须经批准后方可开业经营)。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9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本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层级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1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佳诚能源	100.00	—
2	2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派思香港	100.00	—
3	3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金派思	100.00	—
4	3-1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派思上若	—	51.00
5	3-2	拜城县派思晗锦天然气切割气有限公司	拜城县派思	—	60.00
6	3-3	中油派思(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油派思	—	100.00
7	4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派思新能源	100.00	—
8	4-1	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派思	—	100.00
9	4-2	四平派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四平派思	—	100.00
10	4-3	山东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派思	—	100.00
11	5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	派思燃气	100.00	—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金派思	新设
2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派思上若	新设
3	拜城县派思哈锦天然气切割气有限公司	拜城县派思	新设
4	中油派思（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中油派思	新设
5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派思新能源	新设
6	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派思	新设
7	四平派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四平派思	新设
8	山东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派思	新设
9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	派思装备	新设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判断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以及单独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单独主体，是指在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下列二项条件并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

一是，该部分的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该部分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的其他负债。

二是，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相关权利，也不享有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括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投资方是否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时，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投资方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投资方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①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和设计。
- ②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③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④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⑤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⑥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原则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

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

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 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未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是指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如果金融企业按照低于市场利率发放贷款，且收到了一项费用作为补偿，则应以公允价值确认该项贷款，即应以贷款的本金减去收到的补偿款后的金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

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收回或处置贷款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企业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的应收账款，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按账龄划分的各段应收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库存商品发出时按实际成本结转；生产成本（除原材料外）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的分配按工时进行分配；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进行摊销，金额较小的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量；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	10	4.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10	18.00-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10	30.00-18.00
办公设备	直线法	3-5	10	30.00-18.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	10	18.00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10	18.00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费用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资本化率按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u>项目</u>	<u>预计使用寿命</u>	<u>依据</u>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期限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 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④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5)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的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融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3.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①国内销售

- A.对不需要提供安装服务的设备产品，于发货后并经客户验货取得验货回单时确认收入。
- B.对需要提供安装服务的设备产品，于安装完成后并经客户验收取得验收回单时确认收入。

②国外销售

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提单（运单）和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3) 提供劳务收入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4.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标准：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对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实际收到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①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及增值税应税劳务收入	3%、6%、17%
营业税	租赁、其他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①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货物销售执行 3%的征收率；本公司提供技术服务执行 6%的增值税税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货物销售均执行 17%的增值税税率，出口产品执行“免、抵、退”出口退税政策。

② 本公司租赁收入执行 5%的营业税税率。

③ 子公司派思香港执行 16.5%的利得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15%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2013 年 11 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21200044），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执行 15%的税率。

3. 其他

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953.14	34,721.90
银行存款	41,403,450.20	108,201,410.15
其他货币资金	13,091,181.16	—
合计	54,564,584.50	108,236,132.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43,692.00	

其他说明

(1)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161,089.78 元，保函保证金 2,930,091.38 元。除上述情形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下降 49.59%，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减少所致。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子公司派思香港的货币资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902,968.00	11,266,067.0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0	—
合计	23,902,968.00	11,266,067.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94,180.00	
商业承兑票据	1,870,000.00	
合计	9,464,18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112.17%，主要原因系客户以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4,529,443.83	100.00	31,903,127.46	7.89	372,626,316.37	198,807,634.63	100.00	19,806,964.74	9.96	179,000,669.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4,529,443.83	/	31,903,127.46	/	372,626,316.37	198,807,634.63	/	19,806,964.74	/	179,000,669.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72,799,882.47	13,639,994.15	5%
1 至 2 年	110,321,826.14	11,032,182.61	10%
2 至 3 年	17,365,603.09	5,209,680.93	30%
3 至 4 年	4,041,453.13	2,020,726.57	50%
4 至 5 年	679.00	543.20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404,529,443.83	31,903,127.4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18,251.3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2,088.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关联方	141,989,560.06	9,322,952.33	3 年以内	35.10
巴州含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72,000.01	2,863,600.00	1 年以内	14.1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关联方	43,817,672.31	2,191,508.62	2 年以内	10.83
北京坤元安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00,000.00	970,000.00	1 年以内	4.80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79,606.25	868,980.31	1 年以内	4.30
合计		279,858,838.63	16,217,041.26		69.18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应收关联方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派思”）款项为 17,379,606.25 元。

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长 103.48%，主要系本期销售回款较少所致。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6,446,497.76	99.30	15,717,680.15	99.40
1 至 2 年	605,103.77	0.62	40,408.68	0.26
2 至 3 年	21,977.68	0.02	54,032.65	0.34
3 年以上	54,032.65	0.06	0.00	0.00
合计	97,127,611.86	100.00	15,812,121.4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
天津易普能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976,562.29	36.01
辽宁星月石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499,542.10	33.46
TECHNICALASIAPTELTD	非关联方	16,769,414.78	17.27
HONEYWELLLIMITED	非关联方	6,584,167.24	6.78
东营久昌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9,274.00	1.26
合计		92,048,960.41	94.78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514.26%，主要系支付的项目货物采购款较大所致。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6,756.22	100.00	625,367.61	13.26	4,091,388.61	3,504,063.6	100.00	657,541.40	18.77	2,846,522.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716,756.22	/	625,367.61	/	4,091,388.61	3,504,063.6	/	657,541.40	/	2,846,522.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3,379,784.36	5%	168,989.22	3,210,795.14
1 至 2 年	783,993.86	10%	78,399.39	705,594.47
2 至 3 年	220,000.00	30%	66,000.00	154,000.00
3 至 4 年	0.00	50%	0.00	0.00
4 至 5 年	104,995.00	80%	83,996.00	20,999.00
5 年以上	227,983.00	100%	227,983.00	0.00
合计	4,716,756.22	100%	625,367.61	4,091,388.6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2,173.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51,696.00	2,073,273.99
上市费用	-	766,037.73
备用金	799,758.50	664,751.88
代垫客户技术服务费	1,375,088.05	-
押金	542,351.40	-
工程决算差价	431,358.00	-
其他	316,504.27	-
合计	4,716,756.22	3,504,063.6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

天津陈塘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垫客户技术服务费	1,375,088.05	1年以内	29.15	68,754.40
大连金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决算价差	431,358.00	1-2年	9.15	43,135.80
大连市建设工程劳动保障费用管理办公室	非关联方	工资保证金	400,000.00	5年以内	8.48	260,000.00
大连德泰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0	1年以内	6.36	15,000.00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投标保证金	223,000.00	2年以内	4.73	21,900.00
合计		/	2,729,446.05	/	57.87	408,790.20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以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期末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资产或负债。

期末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34.61%，主要系本期代垫天津陈塘热电有限公司技术服务费较大所致。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753,664.09	—	61,753,664.09	62,494,284.22	—	62,494,284.22
在产品	23,143,948.57	—	23,143,948.57	30,227,070.33	—	30,227,070.33
合计	84,897,612.66		84,897,612.66	92,721,354.55		92,721,354.55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12,933,625.38	5,114,599.87
预交的企业所得税	—	1,242,729.89
预缴城建税	—	133,455.72
预缴教育费附加	—	95,275.71

合计	12,933,625.38	6,586,061.19
----	---------------	--------------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96.38%，主要系本期取得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多，导致期末留抵增值税金额较大所致。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4,795,341.49			-2,450,689.34			—	—	—	12,344,652.15	—
小计	14,795,341.49			-2,450,689.34						12,344,652.15	—
合计	14,795,341.49			-2,450,689.34						12,344,652.15	—

陕西派思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由本公司与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现金出资 490 万元，持股 49%，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510 万元，持股 51%。2013 年 10 月，陕西派思实收资本变更为 3,000 万元，由公司与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缴付出资。截至期末，本公司现金出资 1,470 万元，持股 49%，陕西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1,530 万元，持股 51%。

本公司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期末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6、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716,597.84	21,527,059.64	9,502,213.58	4,260,435.37	2,905,380.47	4,250,697.60	148,162,384.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7,220,676.93	8,871,557.85	1,032,646.19	782,153.74	220,200.64	—	78,127,235.35
(1) 购置	—	6,946,630.50	1,032,646.19	782,153.74	220,200.64	—	8,981,631.07
(2) 在建工程转入	67,220,676.93	1,924,927.35	—	—	—	—	69,145,604.2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488,611.15	144,108.92	1,670,945.22	—	—	—	13,303,665.29
(1) 处置或报废	—	144,108.92	1,670,945.22	—	—	—	1,815,054.14
其他	11,488,611.15	—	—	—	—	—	11,488,611.15
4. 期末余额	161,448,663.62	30,254,508.57	8,863,914.55	5,042,589.11	3,125,581.11	4,250,697.60	212,985,954.5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57,361.91	8,208,184.30	7,239,123.91	3,189,696.67	1,430,615.94	1,051,249.46	39,476,232.19
2. 本期增加金额	4,021,672.56	2,205,619.16	634,417.20	858,439.52	502,551.74	198,238.65	8,420,938.83
(1) 计提	4,021,672.56	2,205,619.16	634,417.20	858,439.52	502,551.74	198,238.65	8,420,938.83
3. 本期减少金额	3,745,654.90	101,958.12	357,670.02	—	—	—	4,205,283.04
(1) 处置或报废	—	101,958.12	357,670.02	—	—	—	459,628.14
其他*	3,745,654.90	—	—	—	—	—	3,745,654.90
4. 期末余额	18,633,379.57	10,311,845.34	7,515,871.09	4,048,136.19	1,933,167.68	1,249,488.11	43,691,887.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2,815,284.05	19,942,663.23	1,348,043.46	994,452.92	1,192,413.43	3,001,209.49	169,294,066.58
2. 期初账面价值	87,359,235.93	13,318,875.34	2,263,089.67	1,070,738.70	1,474,764.53	3,199,448.14	108,686,152.31

*其他系固定资产大修理转入在建工程。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生产厂房	64,298,135.63	正在办理

18、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NG 液化工程项目	36,558,306.67	-	36,558,306.67	-	-	-
厂房大修工程	11,713,480.57	-	11,713,480.57	-	-	-

零星工程	4,325,187.38	-	4,325,187.38	-	-	-
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	-	-	-	66,492,898.59	-	66,492,898.59
合计	52,596,974.62		52,596,974.62	66,492,898.59		66,492,898.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	27,386.10 万元	66,492,898.59	2,652,705.69	69,145,604.28	—	—	100%	100%	8,316,973.31	1,704,489.38	6.84	募集资金、自筹
LNG 液化工厂项目	—	—	36,558,306.67	—	—	36,558,306.67	—	—	—	—	—	自筹
厂房大修工程	—	—	11,713,480.57	—	—	11,713,480.57	—	—	—	—	—	自筹
零星工程	—	—	4,325,187.38	—	—	4,325,187.38	—	—	—	—	—	自筹
合计	27,386.10 万元	66,492,898.59	55,249,680.31	69,145,604.28	—	52,596,974.62	/	/	8,316,973.31	1,704,489.3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0、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1	土地使用权 2	土地使用权 3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486,005.00	1,851,151.05	6,758,096.00	2,916,933.16	24,012,185.21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73,173.36	173,173.36
(1) 购置	—	—	—	173,173.36	173,173.3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486,005.00	1,851,151.05	6,758,096.00	3,090,106.52	24,185,358.5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68,876.00	438,105.50	495,595.56	1,175,558.43	3,378,135.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732.00	37,023.00	135,161.88	530,514.73	952,431.61
(1) 计提	249,732.00	37,023.00	135,161.88	530,514.73	952,431.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18,608.00	475,128.50	630,757.44	1,706,073.16	4,330,567.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967,397.00	1,376,022.55	6,127,338.56	1,384,033.36	19,854,791.47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17,129.00	1,413,045.55	6,262,500.44	1,741,374.73	20,634,049.72

期末无形资产没有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5、商誉

适用 不适用

26、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081,873.00	475,627.88	241,289.40	198,757.44	805,002.56	518,159.84
合计	1,081,873.00	475,627.88	241,289.40	198,757.44	805,002.56	518,159.84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505,686.31	4,931,865.96	20,376,106.84	3,068,767.94

递延收益	7,284,400.00	1,092,660.00	4,444,400.00	666,66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合计	39,790,086.31	6,024,525.96	24,820,506.84	3,735,427.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可抵扣亏损	4,737,527.82	611,277.79
连续亏损子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	22,808.76	88,399.30
合计	4,760,336.58	699,677.0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年	-	214,479.55	
2016年	352,849.75	396,798.24	
2017年	-	-	
2018年	-	-	
2019年	-	-	
2020年	4,384,678.07	-	
合计	4,737,527.82	611,277.79	/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期末比期初增长 61.28%，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长较大计提减值所致。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的技术、工程、设备、土地款	41,717,011.00	25,775,296.59
合计	41,717,011.00	25,775,296.59

其他说明：

期末重大其他非流动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DRESSER-RAND AS	非关联方	22,075,200.00	2年以内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通用电气石油天然气(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06,500.00	1年以内	设备未到

河北强力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9,168.00	1 年以内	土地未移交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到
合计		37,420,868.00		

(1)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以及其他关联方单位的款项。

(2)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长 61.85%，主要系预付设备款、土地款增加所致。

注*：根据本公司与 DRESSER-RAND AS 签订的《技术转让及资产购买协议》，公司向 DRESSER-RAND AS 采购小型燃气轮机 KG5 技术及相关设备，该合同金额为 950 万美元，截至期末，已预付 360 万美元。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205,638,379.24	130,599,466.85
信用借款		
合计	275,638,379.24	200,599,466.8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318,000.00	28,753,719.90
合计	20,318,000.00	28,753,719.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91,163,941.02	81,256,047.79
应付工程款	786,883.30	469,417.30
合计	91,950,824.32	81,725,465.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8,598,460.90	尚未支付的压缩机款
山东科瑞压缩机有限公司	5,964,200.00	—
合计	14,562,660.90	/

3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736,514.73	3,647,945.12
合计	19,736,514.73	3,647,945.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88,133.20	29,446,149.01	29,437,405.64	2,096,876.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089,522.85	3,046,472.48	43,050.3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88,133.20	32,535,671.86	32,483,878.12	2,139,926.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1,404.00	23,063,400.81	23,000,805.43	1,793,999.38

二、职工福利费		992,113.80	985,633.80	6,480.00
三、社会保险费		1,597,958.20	1,575,734.47	22,22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48,020.24	1,428,412.18	19,608.06
工伤保险费		108,489.00	107,466.94	1,022.06
生育保险费		41,448.96	39,855.35	1,593.61
四、住房公积金	296,391.60	3,404,966.06	3,457,822.12	243,535.5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337.60	387,710.14	417,409.82	30,637.9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088,133.20	29,446,149.01	29,437,405.64	2,096,876.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09,419.68	2,868,538.28	40,881.40
2、失业保险费		180,103.17	177,934.20	2,168.9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089,522.85	3,046,472.48	43,050.37

36、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959.93	
企业所得税	4,634,614.39	3,387,473.42
个人所得税	98,396.76	26,341.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38.38	
教育费附加	7,911.97	
房产税	118,222.11	
其他	29,351.45	
合计	4,972,994.99	3,413,815.20

3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5,950.86	71,843.3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34,002.17	201,861.0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短期借款利息	1,299,152.83	2,092,862.31
合计	1,709,105.86	2,366,566.6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借款	30,350,454.85	—
代扣款	172,770.27	155,682.00
备用金	138,164.49	—
食堂费用	—	17,625.03
其他	190,180.10	—
合计	30,851,569.71	173,307.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755,000.00	—
合计	18,755,000.00	—

42、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4,755,000.00
合计		34,755,000.00

43、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4、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6、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7、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444,400.00	2,840,000.00	0.00	15,284,400.00	
合计	12,444,400.00	2,840,000.00	0.00	15,284,4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资助资金	10,870,000.00	2,840,000.00	—	—	13,7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贴息资金	1,574,400.00	—	—	—	1,574,4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444,400.00	2,840,000.00	—	—	15,284,400.00	/

49、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300,000	30,100,000				30,100,000	120,4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55 号《关于核准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1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0,1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400,000.00 元。本次增资事项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2136 号验资报告验证。

50、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1、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	29,670,968.31	125,013,352.48	—	154,684,320.79

价)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9,670,968.31	125,013,352.48	—	154,684,320.79

52、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3、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264.76	-77,856.35	—	—	-77,856.35	—	-313,121.11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5,264.76	-77,856.35	—	—	-77,856.35	—	-313,121.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35,264.76	-77,856.35	—	—	-77,856.35	—	-313,121.11

54、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11,362.00	1,621,218.12	1,093,448.48	2,539,131.64
合计	2,011,362.00	1,621,218.12	1,093,448.48	2,539,131.64

55、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751,179.66	2,059,884.22	—	18,811,063.8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751,179.66	2,059,884.22	—	18,811,063.88

56、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8,597,658.59	123,556,506.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8,597,658.59	123,556,506.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259,410.24	35,842,351.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59,884.22	3,761,553.9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039,645.8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5,797,184.61	148,597,658.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7、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2,586,661.11	234,210,329.86	360,714,526.93	243,746,600.09
其他业务	1,922,003.45	40,893.03	1,733,793.91	1,043.17
合计	344,508,664.56	234,251,222.89	362,448,320.84	243,747,643.26

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0,260.60	69,510.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8,755.64	1,412,164.38
教育费附加	1,026,557.56	1,008,738.64
合计	2,535,573.80	2,490,413.60

59、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598,295.72	2,910,122.80
职工薪酬	1,364,150.69	1,556,029.57
差旅费	1,773,737.12	1,143,254.97
宣传展销费	86,222.17	116,126.05
其他	1,167,214.83	617,489.65
合计	6,989,620.53	6,343,023.04

60、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465,975.00	15,273,842.23
研发费	11,156,531.20	13,861,952.21
折旧及摊销	5,368,989.76	5,319,243.75
差旅费	4,127,298.63	5,669,060.22
办公费	3,163,520.46	3,382,788.40
业务招待费	1,539,253.53	1,748,070.75
税金	1,081,923.23	1,051,984.38
车辆费用	972,846.21	1,055,941.46
中介服务费	470,752.86	586,196.19
其他	3,176,748.88	1,105,180.20
合计	50,523,839.76	49,054,259.79

61、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690,017.88	12,439,443.80
利息收入	-324,218.45	-155,850.59
汇兑净损失	940,861.86	1,027,402.78
银行手续费	429,264.12	374,882.51
现金折扣	136,287.75	59,980.76
合计	14,872,213.16	13,745,859.26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486,077.57	6,117,935.76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2,486,077.57	6,117,935.76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5,503.23	-217,673.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645,503.23	-217,673.54

6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13.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13.0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520,000.00	1,475,000.00	
其他	80,622.04	573,213.02	
合计	2,600,622.04	2,049,726.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产业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中心扶持资金	—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应用技术研究与应用开发资金	—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先进创新单位奖励	2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市补贴专项资金	2,500,000.00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20,000.00	1,475,000.00	/

6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0,000.00	1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82,196.76	—	
其他	1,355.42	1,514.00	
合计	333,552.18	101,514.00	

6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82,377.86	7,910,971.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9,098.02	-1,073,598.44
合计	4,793,279.84	6,837,373.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471,683.4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520,752.5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76,548.9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075.4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67,603.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0,877.8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607.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8,126.55
所得税费用	4,793,279.84

6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6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360,000.00	2,525,000.00
保证金	821,577.99	-
其他	7,435.89	19,644.44
保函担保金	-	1,934,710.00
合计	6,189,013.88	4,479,354.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5,901,035.75	6,812,315.19
办公费	3,163,520.46	3,382,788.40
业务招待费	1,539,253.53	1,748,070.75
代垫客户技术服务费	1,375,088.05	-
车辆费	972,846.21	1,055,941.46
押金	542,351.40	-
中介服务费	470,752.86	586,196.19
银行手续费	429,264.12	374,882.51
捐赠支出	150,000.00	100,000.00
其他	4,123,594.54	2,342,929.82
合计	18,667,706.92	16,403,124.3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24,218.45	155,850.59
合计	324,218.45	155,850.5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借款	29,692,000.00	-
合计	29,692,000.00	-

7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78,403.64	35,842,351.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486,077.57	6,117,935.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20,938.83	8,838,206.86
无形资产摊销	952,431.61	880,269.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8,757.44	181,367.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196.76	-1,513.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133,879.04	11,237,782.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45,503.23	217,673.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89,098.02	-1,073,598.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23,741.89	7,142,368.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7,225,188.03	-33,471,442.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11,754.66	-21,817,681.18
其他	-2,457,494.30	-8,577,10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638,095.68	5,516,613.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473,403.34	97,602,445.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602,445.19	79,465,509.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129,041.85	18,136,935.6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473,403.34	97,602,445.19
其中：库存现金	69,953.14	34,721.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403,450.21	97,567,723.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73,403.34	97,602,445.1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91,181.16	保证金
应收账款	32,107,775.80	保理融资
固定资产	133,578,692.6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7,094,735.56	抵押借款

72、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918,109.65	6.4936	5,961,836.82
欧元	20,764.32	7.0952	147,327.00
港币	52,921.19	8.3780	443,373.7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100,691.39	6.4936	98,057,849.61
欧元	37,546.00	7.0952	266,396.3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691,769.42	6.4936	56,440,873.91
欧元	217,895.01	7.0952	1,546,008.68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5,500,243.20	6.4936	35,716,379.2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思香港”)成立于2011年10月6日, 由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思股份”)在香港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派思股份持有派思香港100%股权。

2011年10月6日, 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32章), 派思香港取得了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处长 Ms Ada L L CHUNG(钟麗玲)签发的编号为“1669588”公司注册证书(CERTIFICATE OF INCORPORATION)。注册资本: 10,000股; 首任董事: 吕文哲; 经营范围: 贸易、投资; 经营期限: 10年。

2011年10月28日, 商务部向派思股份下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商境外投资证第2102201100067号), 批准派思股份从事上述境外投资事项。2011年11月18日, 大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关于大连派思燃气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赴港投资项目核准的批复》(大发改贸易字【2011】613号), 批准公司赴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2012年2月10日, 公司向派思香港实际缴付出资10,000港元。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主要报表项目汇率确定方法

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

交易发生日期的即期汇率

利润表项目

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

7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新设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金源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100	-	新设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河北	沧州	-	51	新设
拜城县派思哈锦天然气切割气有限公司	新疆	拜城县	-	60	新设
中油派思（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	100	新设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100	-	新设
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	100	新设
四平派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	四平	-	100	新设
山东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	济南	-	100	新设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100	-	新设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设备制造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投资	100%	-	设立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设备制造	100%	-	设立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设备制造	100%	-	设立
大连派思燃气装备有限	辽宁	大连	设备制造	100%	-	设立

公司						
----	--	--	--	--	--	--

①佳诚能源系经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贸易局批准设立，由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中达电力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达电力”）和 EPOCHIMPORT&EXPORT 公司共同出资组成，注册资本 48.30 万美元，其中：中达电力应出资 1.8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3.73%，EPOCHIMPORT&EXPORT 公司应出资 46.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96.27%。后经注册资本变更及股权转让，EPOCHIMPORT&EXPORT 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公司注册资本为 80.50 万美元。

2010 年 12 月，本公司与 EPOCHIMPORT&EXPORT 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 660 万元收购 EPOCHIMPORT&EXPORT 公司持有的佳诚能源的全部股权，收购价以安徽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致远评报字[2010]第 129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定的价值为基础确定。因 EPOCHIMPORT&EXPORT 公司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冰投资设立的公司，故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佳诚能源已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 日支付了上述股权转让款，合并日确定为 2011 年 7 月 1 日。

② 派思香港是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0 港元。

③ 金派思能源是本公司于 2015 年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其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河北	沧州	佟健	51.00	-	投资设立
2	拜城县派思哈锦天然气切割气有限公司	新疆	拜城县	张君	60.00	-	投资设立
3	中油派思（大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辽宁	大连	李琪军	100.00		投资设立

④ 派思新能源是本公司于 2015 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人民币，其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湖南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邱赓岫	100.00	-	投资设立
2	四平派思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吉林	四平	邱赓岫	100.00	-	投资设立
3	山东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	济南	邱赓岫	100.00		投资设立

⑤ 派思装备是本公司于 2015 年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人民币。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49%	-581,006.60	0	9,218,993.40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10,431,518.27	8,502,045.82	18,933,564.09	22,153.06	0.00	22,153.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派思上若燃气科技(沧州)有限公司	0.00	-1,088,588.97	-1,088,588.97	-1,183,214.75	0.00	0.00	0.00	0.00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设备制造	49%	-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61,081,984.17		35,195,302.54	
非流动资产	3,578,283.08		1,510,670.01	
资产合计	64,660,267.25		36,705,972.55	
流动负债	37,150,084.35		6,511,398.08	
非流动负债	-		-	
负债合计	37,150,084.35		6,511,398.08	
所有者权益	27,510,182.90		30,194,574.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479,989.62		14,795,341.49	
调整事项	-1,135,337.47		-	
--商誉	-		-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35,337.47		-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2,344,652.15		14,795,341.4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40,477,989.70		20,582,478.66
净利润		-3,358,169.86		-444,231.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58,169.86		-444,231.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3).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定性信息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2、信用风险信息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经营状况的了解，客户基本为大中型国有企业，信用良好，本公司预期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3、流动性风险信息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4、市场风险信息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港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贬值 100 个基点，那么

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 1.83 万元，而其他综合收益将会增加 0.54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贬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 0.16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港元贬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 0.05 万元。相反，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 1.83 万元，而其他综合收益将会减少 0.54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欧元升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 0.16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港元升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下降 0.05 万元。

(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来源于银行借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利率下降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增加 18.75 万元，这一增加主要来自可变利率借款利息费用的降低。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减少 18.75 万元，这一减少主要来自可变利率借款利息费用的增加。

(3) 其他市场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大连	投资	11,000,000	49.42	49.4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谢冰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谢云凯	其他
李伟	其他
XIE JING (谢静)	其他
何蕾	其他
OPRA TECHNOLOGIES AS	股东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减压计量撬等	31,433,275.94	12,383,269.2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派思投资、佳诚能源	8,000,000.00	2015/8/5	2016/4/8	否
派思投资、佳诚能源	7,000,000.00	2015/10/29	2016/4/8	否
佳诚能源	28,500,000.00	2015/7/13	2016/5/1	否
佳诚能源	20,000,000.00	2015/8/3	2016/8/2	否
佳诚能源	21,500,000.00	2015/8/5	2016/8/4	否
谢冰	10,670,000.00	2015/7/31	2016/7/1	否
谢冰	4,244,000.00	2015/7/31	2016/4/30	否
谢冰	3,086,000.00	2015/7/31	2016/6/20	否
谢冰	6,300,000.00	2015/8/5	2016/8/4	否
谢冰	16,000,000.00	2015/8/13	2016/8/13	否
谢冰	14,000,000.00	2015/8/18	2016/8/18	否

谢冰	5,650,000.00	2015/9/17	2016/9/17	否
谢冰	11,500,000.00	2015/9/18	2016/9/18	否
谢冰	18,472,000.00	2015/9/21	2016/9/21	否
谢冰、派思投资	15,000,000.00	2015/10/23	2016/10/22	否
谢冰、派思投资	4,250,000.00	2015/10/29	2016/10/28	否
谢冰、派思投资	4,317,500.00	2015/11/6	2016/11/5	否
谢冰、派思投资	2,030,385.00	2015/11/12	2016/11/11	否
谢冰、派思投资	24,402,115.00	2015/11/23	2016/11/22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6,500,000.00	2014/1/24	2016/12/23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9,000,000.00	2014/3/13	2016/12/23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3,255,000.00	2014/7/15	2016/12/23	否
谢冰	1,845,000.00	2015/8/6	2016/2/5	否
谢冰	388,309.00	2015/9/8	2016/3/6	否
谢冰	273,600.00	2015/10/13	2016/4/12	否
谢冰	87,320.20	2015/11/20	2016/5/19	否
谢冰	32,872.00	2015/11/20	2016/5/19	否
谢冰	1,028,142.00	2015/12/16	2016/6/13	否
谢冰	882,000.00	2012/4/19	2050/12/31	否
谢冰	699,000.00	2015/10/30	2018/12/30	否
谢冰	5,704,900.00	2015/8/31	2018/8/20	否
谢冰	893,000.00	2015/8/31	2018/8/20	否
谢冰	335,000.00	2015/10/30	2016/12/31	否
谢冰	180,071.00	2015/12/1	2016/7/14	否
谢冰	699,000.00	2015/10/30	2016/5/30	否
谢冰	50,032.00	2015/6/29	2016/4/3	否
谢冰	150,000.00	2015/6/12	2016/3/14	否
谢冰	100,000.00	2015/6/3	2016/1/4	否
谢冰、何蕾	855,000.00	2015/12/19	2018/12/18	否
谢冰、何蕾	1,399,000.00	2015/3/13	2017/12/31	否
谢冰、何蕾	439,000.00	2015/10/9	2017/8/30	否
谢冰、何蕾	589,597.90	2014/11/27	2017/1/20	否
谢冰、何蕾	698,000.00	2014/10/24	2016/12/31	否
谢冰、何蕾	492,600.00	2013/12/27	2016/12/20	否
谢冰、何蕾	853,783.00	2014/2/17	2016/11/30	否
谢冰、何蕾	800,000.00	2013/9/22	2016/9/11	否
谢冰、何蕾	812,260.00	2014/9/23	2016/7/25	否
谢冰、何蕾	75,000.00	2014/9/23	2016/7/25	否
谢冰、何蕾	768,823.00	2013/7/8	2016/6/30	否
谢冰、何蕾	810,000.00	2014/9/10	2016/5/20	否
谢冰、何蕾	300,000.00	2015/10/30	2016/4/30	否
谢冰、何蕾	898,600.00	2014/4/9	2016/4/7	否
谢冰、何蕾	2,000,000.00	2014/4/9	2016/4/3	否
谢冰、何蕾	830,000.00	2014/9/10	2016/3/15	否

谢冰、何蕾	988,000.00	2014/7/10	2016/2/29	否
谢冰、何蕾	158,000.00	2014/10/27	2016/1/18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792,551.30	2014/1/17	2017/1/9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637,648.60	2014/1/17	2017/1/9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78,234.60	2014/6/27	2017/1/9	否
谢冰及其配偶、 谢云凯及其配 偶、佳诚能源	748,000.00	2014/4/18		否
谢冰	155,900.00	2015/12/15	2019/7/30	否
谢冰	729,279.75	2015/4/15	2017/3/1	否
谢冰	311,800.00	2015/12/15	2016/5/30	否
谢冰	2,388,000.00	2014/7/10	2016/11/30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2,500,000.00	2015-8-2	2015-10-27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15-8-2	2015-12-14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5,000,000.00	2015-8-2	2015-12-14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2015-9-6	2015-12-31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15,000,000.00	2015-9-15	2015-12-31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2,000,000.00	2015-10-23	2015-12-31	临时借入资金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 公司	500,000.00	2015-10-23	2015-12-31	临时借入资金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70,850.00	1,145,700.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7,379,606.25	868,980.31	1,448,842.5	72,442.1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	27,750,454.85	

7、 其他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派思新能源承接了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供能项目，该项目需要购置 2 台功率为 1800KW 的 OP16 型燃气轮机。OP16 型燃气轮机的供应商为 Opra Technologies AS 的下属全资子公司。Opra Technologies AS 系本公司母公司大连派思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收购并实际控制的一家挪威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派思新能源与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签订了《济南力诺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设备成套采购合同》，通过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 Opra Technologies AS 订购 2 台 OP16 型燃气轮机。该笔业务合同价款为 2,800.00 万，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派思新能源已支付 280.00 万元，目前项目仍在进行中。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根据本公司与 DRESSER-RAND AS 签订的《技术转让及资产购买协议》，公司向 DRESSER-RAND AS 采购小型燃气轮机 KG5 技术及相关设备，该合同金额为 950 万美元，根据合同

约定，2014 年 12 月 1 日前支付 360 万美元，2015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590 万美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预付 360 万美元，待支付的剩余款项为 590 万美元。

(2)、除上述事项以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未到期保函情况详见附注“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保函担保”。

2、除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无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75.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截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止，实际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2、本公司以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的总股本 121,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 元（含税），送红股 10 股（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0,475,000.00 元，合计派发股票股利为人民币 121,9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同时，以总股本 121,9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121,9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365,700,000 股。

3、本公司正在进行购买资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4、截至 2016 年 4 月 19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0,298,269.20	100.00	31,204,959.34	7.80	369,093,309.86	196,788,555.36	100.00	19,341,481.19	9.83	177,447,07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00,298,269.20	/	31,204,959.34	/	369,093,309.86	196,788,555.36	/	19,341,481.19	/	177,447,074.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270,672,208.11	13,533,610.41	5%
1 至 2 年	108,930,025.14	10,893,002.51	10%
2 至 3 年	17,849,376.29	5,354,812.89	30%
3 至 4 年	2,845,980.66	1,422,990.33	50%
4 至 5 年	679.00	543.20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400,298,269.20	31,204,959.3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85,566.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22,088.6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坏账准备 余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关联方	141,989,560.06	9,322,952.33	3 年以内	35.47
巴州含锦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72,000.01	2,863,600.00	1 年以内	14.31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517,773.20	3,019,281.96	3 年以内	12.37
北京坤元安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00,000.00	970,000.00	1 年以内	4.85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379,606.25	868,980.31	1 年以内	4.34
合计		285,558,939.52	17,044,814.60		71.3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609,594.02	100.00	2,370,009.50	5.98	37,239,584.52	16,582,261.08	100.00	1,310,398.71	7.90	15,271,862.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9,609,594.02	100.00	2,370,009.50	5.98	37,239,584.52	16,582,261.08	100.00	1,310,398.71	7.90	15,271,862.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38,272,622.16	1,913,631.11	5%
1 至 2 年	783,993.86	78,399.39	10%
2 至 3 年	220,000.00	66,000.00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104,995.00	83,996.00	80%
5 年以上	227,983.00	227,983.00	100%
合计	39,609,594.02	2,370,009.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9,610.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往来	35,321,221.72	13,079,816.80
保证金	1,251,696.00	2,073,273.99
代垫客户技术服务费	1,375,088.05	—
备用金	695,962.50	663,132.56
工程决算差价	431,358.00	—
押金	303,000.00	—
上市费用	—	766,037.73
其他	231,267.75	—
合计	39,609,594.02	16,582,261.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9,087,471.70	1年以内	48.19	954,373.59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款	16,200,000.00	1年以内	40.90	810,000.00
天津陈塘热电有限公司	代垫款	1,375,088.05	1年以内	3.47	68,754.40
大连金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决算价差	431,358.00	1-2年	1.09	43,135.80
大连市建设工程劳动保险费用管理办公室	保证金	400,000.00	5年以内	1.01	260,000.00
合计	/	37,493,917.75	/	94.66	2,136,263.7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506,437.06		25,506,437.06	391,537.06		391,537.0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344,652.15		12,344,652.15	14,795,341.49		14,795,341.49
合计	37,851,089.21		37,851,089.21	15,186,878.55		15,186,878.5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大连佳诚能源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83,403.06			383,403.06		
派思燃气(香港)有限公司	8,134.00			8,134.00		
金派思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大连派思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114,900.00		5,114,900.00		
合计	391,537.06	25,114,900.00		25,506,437.0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陕西派思燃气产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4,795,341.49			-2,450,689.34						12,344,652.15
小计	14,795,341.49			-2,450,689.34						12,344,652.15
合计	14,795,341.49			-2,450,689.34						12,344,652.15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356,618.22	191,388,937.92	358,875,257.64	243,974,683.77
其他业务	1,955,753.47	40,893.03	1,733,793.91	1,043.17
合计	297,312,371.69	191,429,830.95	360,609,051.55	243,975,726.94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50,689.34	-217,673.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450,689.34	-217,673.54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2,196.7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733.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40,060.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927,009.3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1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	0.16	0.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谢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0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